

佛說八大人覺經講義 (三)

寬如合撰

三覺——唯慧是業，以般若為無住真宗。

四覺——念念無住，方能破惡伏魔，出陰界獄。

五覺——以般若無住，破愚癡，出生死，自行化他，無住妙觀，方得大樂。

六覺——無住相而行布施，布施而無住，方得等念怨親，平等與拔。

七覺——明不住俗家，故不染世樂，不住塵勞家故，梵行高遠，不住九界家，故慈悲一切。

八覺——依無住理，發大乘心，修無住行，普濟一切，代衆生受無量苦，證無住果，方能令諸衆生，畢竟大樂。

結歎——明以此無住妙觀，精進行道，慈悲修慧，悟無住理，起無住行，乘法身船，證無住果，至涅槃岸，是則從始至終，皆不出無住理行，證無住理行，乃一乘因。

無住理，無住證，乃一乘果。故以一乘因果為宗。結文進趣菩提，速登正覺。則以無上菩提為歸趣。

四、辨用

以去迷就覺為用。

是經以八種覺法，而救八種迷倒。

初覺——去四迷倒，覺知無常苦空，不淨無我。

二覺——去貪欲迷，覺知少欲無為，身心自在。

三覺——去多求迷，覺知守道知足。

四覺——去懈怠迷，覺知常行精進。

五覺——去愚痴迷，覺知智慧多聞。

六覺——去慳嗔迷，覺知平等布施。

七覺——去塵勞欲染迷，覺知梵行出家。

八覺——去耽空着有迷，覺知大心普濟。

結歎——能覺是法身如如，所覺是涅槃寂滅，能覺所覺。唯一

清淨湛然，圓滿菩提，歸無所得。

結文於念念覺中，滅無量迷染罪咎，一心清淨，進趣菩提，速登正覺。故能永斷生死迷途，入常住快樂大覺海中，故此經以去迷就覺為用，又乘法身船，至涅槃岸，是攝用歸體，即從因感果，復還生死，度脫衆生。復從體起用，又即大乘行因。

五、教相

佛說一代時教，不出三藏十二分教。三藏者，經、律、論。此經處處指示觀心，詮教理行，即經藏攝。以八大人覺法，去八種迷倒。破惡伏魔，離欲染，修梵行，即律藏攝。雖無辯論之事，但唯慧是業，成就辯才，是讚論學。十二分教者：契經、重頌、授記、孤起、無問自說、因緣、譬喻、本事、本生、方廣、未曾有、論議。

契經——全經長文

授記——雖無授記之事，而合授記之意，謂「若佛弟子誦此八事，於念念中，滅無量罪」。即記滅罪。「進趣菩提速登正覺」。即記決必成佛。

今此攝

無問自說——未有請法之文。
譬論——乘法身船，至涅槃岸。
方廣——文雖簡，而義無涯。
未曾有——雖缺事相未曾有之文，具足理未曾有，此大乘妙教理行，非凡夫小乘所有。

是則十二分教，攝長行，授記，自說，譬論，方廣，未曾有。天台判如來一代時教，為五時八教。

五時

華嚴—如乳
阿含—如酪
方等—生酥
般若—熟酥
法華—醍醐
涅槃—醍醐

此經時屬方等

化儀四教
(藥方)

頓教

部—華嚴
相—於念念中滅無量罪，進趣菩提，速登正覺。

漸教

部—阿含時及諸小乘法
相—如是觀察漸離生死。

秘密

教—頓漸各適其相，彼此互當不知。

不定

教—說頓說漸彼此互知各別得益，宜頓者使聞頓，宜漸者使聞漸，正此經文。

益—謂前四時中，或聞頓得漸益，或聞漸得頓益，即是以頓助漸。第五覺

第八覺以漸助頓，精進出獄，第一覺了知身心無常，漸離生死，使頓悟自心。

藏

生滅四諦—第一覺，無常無我，亦即觀空
思議生滅十二因緣—第二覺生死疲勞，從貪欲起，即了無明緣

行，下二句還滅門。

事六度—第六覺，怨親平等，七週行慈。
無生四諦—第三覺，守空慧，去多求，知

苦無逼迫，集無和合相，道不二，滅無生。

通—思議不生滅十二因緣—第四覺，了知無明

化法四教
(葯味)

別

理六度—第五覺：廣學多聞，以如幻法，如幻化，故能伏魔，出陰界獄。

無量四諦—第五覺：廣學多聞，增長智慧，方知四諦，一一有無量相，學無量法門，方能教化一切無量象生，悉以大樂。

不思議十二因緣—第七覺悟：五欲過患，乃枝末無明，為分段生因，故不染世樂；志願出家，知根本無明，為變易生因，故梵行高遠，慈悲一切。

不思議六度十度—第五、六覺：平等布施，不念舊惡，即忍。第三、四覺，知足破惡，即戒。第四覺：常行精進，即進。知心是惡源，不隨心轉，乃至破惑復魔，即定。八種覺法，即般若。第五、六覺，即方便度。第八發大乘心，普濟即願。出陰界獄，令諸象生，畢竟大樂，即力。多聞增慧，即智。

第一、二、三覺觀空；第四、五、六覺觀假；第七覺不染世樂，則不住有；但念三衣，則不住空；志願出家，守道清白，梵行高遠則觀中。

無作四諦——第八覺知生死熾然，苦惱無量，而了。

一、苦無逼迫相，無苦可捨，故願代衆生受無量苦，故諸大士，依此發衆生無邊誓願度。

二、無明塵勞即菩提，無染可斷，故於苦惱無量中，能發大乘心，故依此發無量煩惱誓願斷。

三、邊邪皆中正，無道可修，故得平等衆生，不憎惡人，慈悲一切，令諸衆生畢竟大樂，依此發法門無量誓願學，如此經云：廣學多聞，增長智慧，成就辯才，教化一切，悉以大樂。

四、生死即涅槃，無滅可證，故此經云：還復生死，度脫衆生，依此發無上佛道誓願成，此中云進趣菩提，速登正覺。

——不思議不生滅十二因緣——教觀綱宗云：

『無明、愛、取、煩惱，即菩提；菩提通達，無復煩惱，即究竟淨，了因佛性也』——此經速登正覺故。

『行、有、業、即解脫，解脫自有緣因佛性也』。此經念滅無量罪。

『識、名色、六入，觸、受、生、老、死、苦即法身。法身無苦無樂，

是大樂，不生不死是常，正因佛性也。故大經云：十二因緣，名爲法性』。此經慈悲修慧，乘法身船，至涅槃岸。

稱性六度、十度——施、爲法界一切法趣施，是趣不過等。此經平等與拔，發大乘心，普濟一切，願代衆生，受無量苦，令諸衆生，畢竟大樂，一一度，皆稱性所起，類推可知。

是經義詮通教大乘，進窺別圓，兼收權漸之機。

（上轉第3頁）

不可老是懷疑下去，就誤了自己。永嘉大師說：「圓頓教，拂人情，有疑不決直須爭，不是山僧稱人我，修行恐落斷常坑」。但若疑而不信，如無手難以取物，縱入佛教的寶山，空手而回。在對教理是如此，對人事亦是如此，好人好事或同仁同事，應信而不疑，否則疑心生暗鬼，終日懷鬼胎，感情不協調，壞了許多好事，于自既無益，于他亦不利。所以佛教列疑爲六種根本煩惱之一，佛青應拿起慧劍，來個斬草除根。

F、助人自助：助人爲人生的快樂之本，能助人者自己亦必得到人助，這是自然的定律。況菩薩處世，自未度而先度人，更有過于助人自助的意思。我們都是學菩薩心腸、佛陀精神的信徒，這是對衆生應盡的義務與責任。因個人的快樂不可建築在大衆的痛苦之上，須要建築在衆人的快樂之上才對；如果社會騷擾不寧，衆人都在痛苦中生活，你想個人「獨樂其樂」，恐怕是辦不到的。所以佛在華嚴經說：「但願衆生得離苦，不爲自己求安樂」，這就是透視了「要把自己的快樂建築在衆人快樂之上」，不是建築在衆人痛苦之上的真理。

這裏所談的都是一些閑話，沒有什麼奇特，不過閑話中往往亦帶些真理。我的文章寫到這裏，還不會找到題目，就叫它做「閑話中的真理」吧。